

价格理论与

价格改革

——胡昌暖论文集

中国物价出版社

序

胡昌暖同志是我国著名的经济学家，特别对价格学具有很高的造诣。在中国人民大学执教近四十年，曾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并任中国价格学会常务理事、全国高等院校物价学研究会会长等职，多次参加全国物价会议，为我国的价格改革，提出了比较系统的理论观点和不少很有裨益的政策建议。1992年5月因车祸不幸逝世后，他的学生和同事把他生前发表的部分论文编印出版，这对经济理论工作者、实际工作者以及关注价格改革的同志研究物价问题，肯定会有不小的帮助，对我国的价格改革以至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胡昌暖同志有着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基础，并勇于把马克思主义原理同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相结合，长期研究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价格理论和价格政策。他先后主编了《价格学》、《生产领域价格学》、《价格学原理》等多部学术水平很高的专著。其中《价格学》一书是我国第一部全面、系统、比较完整的价格科学著作，为我国价格学科学理论的逐步形成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胡昌暖同志众多的著作和论文中，论及到社会主义价格理论的各个方面，包括关于价格与价值以及影响价格运动的市场供求之间的关系，关于价格形成的基础，关于价格体系的变动，关于价格总水平的运动趋势，关于自然资源价格等问题都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观点。此外，在研究与价格相关的领域问题中，对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劳动生产率与工资的关系等方面，也发表了不少高水平

的见解。

胡昌暖同志一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作风,强调调查研究对社会经济科学的重要意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他衷心拥护中央的决策,以极大的热情投身于我国的价格改革事业。他几乎每年都要深入工矿企业、农村进行调查研究,亲手撰写了水平较高的调查报告,并将其提供给国家有关高层领导部门。这些报告,为领导了解经济中存在的价格问题,进行价格改革决策提供了依据。这些报告,还多次在国内一流刊物中发表,引起社会的普遍重视,为推动价格改革,起到了促进作用。

胡昌暖同志还直接参与价格改革过程,为高层次的价格改革决策作了大量咨询工作。长期以来,他多次参加中共中央、国务院以及原国家物价局、原纺织部、电子部、煤炭部、电力部、地矿部、机械工业部等部委高层领导机关召开的有关价格改革的专题会议。许多价格改革的重大决策问题,如“六五”计划、“七五”计划、“八五”计划以及一些单项的重要价格决策,他都应邀前往提供咨询意见。他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多次受到领导的重视与赞扬。在举世瞩目的中国价格改革的巨大成就中,凝聚有胡昌暖同志的心血。

胡昌暖同志作为毕生献身于我国教育事业的教育家,为培养我国价格改革和价格政策等研究人才与做实际工作的干部贡献了全部的聪明才智。多年来,系统地听过胡昌暖同志讲授价格学课程的学生多达数千人,真是“桃李如林”。这些学生中,既有大学本科毕业生、研究生,也有大量在职的物价干部进修生和专修科学生。这些人,大多在各级物价管理部门工作,成为物价战线的骨干力量。其中相当一部分人,还担任了各级物价管理部门的领导职务。此外,胡昌暖同志经常应邀为各级物价管理部门的干部作专题讲座,听过他讲座的物价干部更是难以计数。可以说,胡昌暖同志在培养物价干部人才方面,确实是劳苦功高,应当铭诸史籍。

胡昌暖同志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价格理论和价格改革实践的很多重要观点,反映了价格改革的进程,具有时代的特点。许多观点在今天看来仍不过时,并对我们今后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继续深化价格改革仍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长期以来,胡昌暖同志发表的论文多达百余篇,这次选编的论文,既有专门的理论研究文章,也有一些高水平的调查报告,还包括对一些重大价格改革问题的观点和建议,大体上体现了胡昌暖同志多年的研究成果,也是我国价格理论成果的重要组成部分。相信本书的出版,对今后我国社会主义价格理论的发展、完善和做好价格改革以至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工作一定会有所裨益的。

当此书即将问世之际,我写了以上一些话,作为对老友的深切怀念和向广大读者作如实的介绍。

成致平

1994年3月

目 录

谈谈剪刀差和价格总水平问题.....	1
我国价格总水平发展趋势探讨	14
价格学的研究对象	24
加工工业产品成本、价格问题调查.....	26
价格体系变革的历史考察	51
论价格体系变动规律	64
从价格体系变动规律来看价格改革的必要性	76
原材料、燃料提价对上海加工工业产品成本 and 价格的影响.....	79
价格体系变动与货币币值变动的关系.....	104
价格体系的有规律变动与供求关系.....	118
级差地租与矿产品价格.....	128
论按质定价.....	136
价格体系变动规律与价格改革.....	149
价格管理体制改革的目標模式.....	159
走出生产资料双轨制价格的一条可行途径	
——石家庄生产资料市场之路.....	173
评十年来农产品价格决策的成功与失误.....	178
论通货膨胀和价格上涨的几个问题.....	188
旅游价格与两个市场价格的关系.....	196
农产品价格改革与我国农业问题的出路.....	200
论“今年物价上涨幅度明显低于去年	216

我国价格形成机制的目标模式

——价格管理中的 $1/10$ 、 $1/3$ 、 $1/2$	222
论供求关系同价格与价值的一致和偏离	233
论价格总指数计算中的前翘、后翘、正翘和负翘	237
论表现价格总水平的价格指数的科学性	243
生产资料价格双轨制向何处去	252
对我国煤炭价格的考察	262
价格总水平的波动与控制	284
治理通货膨胀不应急刹车	290
劳动生产率提高与工资增长的关系新论	292
改变粮食价格购销倒挂是必由之路	299
资源的价格体系、价格形成机制和价格形式	304
呼吁：应尽快制定资源价格	317
资源价格的实质	322
论资源价格实现的条件	330
资源价格对价格体系、国民收入再分配和价格总水平的影响	337
附录	345
后记	349

谈谈剪刀差和价格总水平问题

本文着重探讨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问题和我国价格总水平问题。什么是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通过什么样的途径、采取怎样的措施缩小剪刀差?价格总水平的发展趋势是下降、相对稳定的,还是上涨的?缩小剪刀差采取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的办法同价格总水平有什么联系?这些都是价格理论和实际工作中迫切需要深入研究的重大问题。下面,我就这些问题谈谈自己的看法。

关于剪刀差的问题

什么是剪刀差?

首先,从现象上来看,农产品与工业品相交换,由于价格的变化,在一定时期内,用同样多农产品交换得到的工业品愈来愈少,把这种趋势用价格动态曲线表现出来,形成张开的剪刀状。叫剪刀差。如果这种趋势继续发展,叫扩大剪刀差,反之,叫缩小剪刀差。比如,由于解放前国民党长期统治,战争期间工业品价格的上涨速度超过农产品价格上涨速度,剪刀差扩大了;全国刚刚解放时(1950年)同1930—1936年的平均水平相比,剪刀差扩大了31.8%。解放后,由于几次提高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不断降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工业消费品零售价格保持相对稳定,从而大大缩小了剪刀差,到1958年已经缩小到抗日战争前1930—1936年平均价格水平。

上述从价格的动态来观察剪刀差,能反映出农民用同等数量

的农产品可交换得到的工业品是增加了还是减少了。这种剪刀差的变化,能从商品的使用价值方面体现农民在商品交换中得到的实际好处。比如,解放后,由于剪刀差的缩小,农民用同等数量的农产品,可换到的工业品增加了 2/3 以上。在工农业劳动生产率都没有多大变化或增长幅度差不多的情况下,这种剪刀差的变化基本上可以反映农民与工人劳动相交换的变动趋势,可见,从价格的动态来研究剪刀差,是很必要的。今后,我们还要从这方面研究我国解放前后剪刀差的变化对农民产生的影响,研究外国剪刀差的历史和现状,作为缩小我国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的借鉴。

但是,研究剪刀差不能停留在对价格动态的表面现象分析上。如果这样,有些问题不但不能得到正确的解释,甚至还会得出错误的结论。比如从价格动态看,1958 年剪刀差已经缩小到抗日战争前的水平,这是不是说到 1958 年我国剪刀差就不存在了呢? 1958 年以后,我国农产品收购价格继续有所提高,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价格继续有所下降,是不是说形成了反剪刀差呢? 答复是否定的。因为从价格动态看,解放后至 1958 年剪刀差的缩小,只能说明 1958 年农民用同样多农产品交换得到的工业品数量大体上与抗日战争前相当,却不能说明 1958 年剪刀差不存在了。实际上,30 年代初,由于农副产品批发价下跌,剪刀差迅速扩大。如 1934 年和 1935 年口岸城市工农业产品批发价格剪刀差与 1926 年相比,天津、上海分别扩大了 50%、30% 以上。1935 年和 1936 年,由于农产品价格有所增长,剪刀差缩小,但与 1926 年相比,1936 年天津仍高出 16%,而上海则高出 24%。^①又如从价格的动态来看,解放前几十年间,农民用同样多农产品交换得到的工业品以 1926 年为最多,这只能说明 1926 年剪刀差最小,但不能说明 1926 年并不存在。

^① 根据《南开指数资料》(统计出版社 1985 年版)和《上海解放前后物价资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9 年自动)资料整理

剪刀差。因为，在资本主义世界，剪刀差是先进的资本主义工业剥削落后的农业，城市剥削农村，发达的资本主义工业国剥削落后的农业国，特别是剥削附属国和殖民地的一种手段。1926年的旧中国存在着剪刀差也反映了这种情况。

从价格的动态看剪刀差，只能看它的表现形式，只有从价值动态看，才能看到剪刀差的实质。剪刀差反映的是工农业产品不等量价值的交换，即对比说来，价格低于其价值的农产品与价格高于其价值的工业品相交换。扩大剪刀差，说明工农业产品的这种不等价交换愈来愈严重；缩小剪刀差，说明工农业产品愈来愈接近于等价交换。

为了说明剪刀差的大小，就必须计算工农业产品的价值。计算工业品和农产品价值的工作是非常复杂的，首先要进行价值计算方法论的研究。研究剪刀差，正确制定各种产品的价格及其相互间的比例，都需要计算其价值。价值计算的方法论的研究，是价格理论工作者的一个重要课题。目前我国虽然不能完全采用科学的方法计算价值，因而也不能比较准确地算出剪刀差有多大。但是，我们仍能从多方面考察剪刀差的大小。

第一，从价格动态看，剪刀差虽然已缩小到抗日战争前甚至将来会进一步缩小到1926年的水平，但剪刀差依然存在。

第二，解放后，我国工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快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这就是说，农产品价值降低速度要慢于工业品价值降低速度，它是扩大剪刀差的因素。所以，从价格动态来看，解放后的剪刀差大大缩小了。但如果考虑价值的变动，则剪刀差缩小的幅度并没有那么大。

第三，今天，劳动熟练程度大体相同的劳动者，从事农业劳动的收入要比从事工业劳动收入少，这也与剪刀差的存在有关。

第四，农村人民公社、大队、生产队的积累水平很低，许多社队

增产少增收、增产不增收，甚至有的增产反减收，虽然原因多，但剪刀差的存在也是一个重要因素。

第五，从许多单项工农业产品比价看，如棉花的收购价格与棉布的零售价格比较，粮食收购价格与化肥、农机具销售价格比较等，都感到农产品收购价格偏低，而工业品销售价格偏高，存在着明显的剪刀差。

近十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严重破坏，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是提高而是降低了，单位农产品的价值不是降低而是提高了。但在同期，农产品收购价格却是提高得很少，而粮食收购价格，12年没有变动，与此相反，向农民出售的许多农业生产资料质次价高，使农业生产费用不断上升。所以，与1966年工农产品价格水平相比，剪刀差不是缩小，而是扩大了。由于剪刀差偏大，严重地挫伤农民发展生产积极性，影响了农业的发展。这种状况再不能继续下去了，必须采取进一步缩小剪刀差的措施。

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是缩小剪刀差的一项重要措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从1979年新粮上市时开始，把统购粮食的购价平均提高20%，超购粮在新的统购价格的基础上平均加价50%，随着粮食购价的提高，其他农产品的购价也要分别情况，逐步作相应地提高。这些措施，对于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民生活，使各类农产品价格间的比例调得更加合理，有利于农业生产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缩小工农、城乡差别，巩固工农联盟，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特别是农业现代化有着重要的意义。

降低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价格，也是缩小剪刀差的一项措施。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今后工业部门向农村供应农业生产资料愈来愈多，它已经成为农产品成本的很重要的组成部分。在这种形势下，不断降低农业生产资料的价格，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农民的收入和农业积累。现行的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价格，与农产品收购价格

比较是偏高的。但目前却不存在大幅度降价的可能性,因此,它还不是缩小剪刀差的主要措施。要大幅度降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首先要大幅度降低农业生产资料成本,而它的价格和成本的降低又有赖于整个重工业部门成本和价格的降低。当前在加工工业部门产品价格显著偏高以及原材料、燃料中的生铁和煤炭价格有所提高的情况下,大幅度地降低农业生产资料成本是困难的,孤立地大幅度地降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是不可能的。勉强降价,只会使企业亏损面已经很大的农业生产资料部门继续扩大亏损面。这样做的结果,不仅不利于农业生产资料部门的发展,也妨碍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只有对整个工业部门特别是重工业部门进行全面的价格改革,把重工业中加工工业产品价格偏高部分降下来,同时,在工业劳动生产率有显著提高的情况下,才具备大幅度降低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价格的现实可能性。

缩小剪刀差最根本的途径是提高工业和农业的劳动生产率,节约工业和农业生产的物质消耗。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物质消耗的节约,成本的降低,意味着降低单位农产品的价值。农产品价值的降低,在其他条件不变,特别是价格不变的情况下,意味着剪刀差的缩小。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物质消耗的节约,成本的降低,为降低工业品价格特别是为降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创造了可能性。随着提高工业劳动生产率、节约物质消耗、降低成本而降低工业品价格(特别是农业生产资料价格),虽然从剪刀差的本质(即从价值的角度)来看,并不意味着缩小剪刀差,但农民却在商品交换中以同量的农业品换得更多的工业品,获得了实际好处。

剪刀差是社会生产关系一个方面的反映。研究农村经济问题,尽管剪刀差是一个重要方面,但它必须放到整个经济问题中去考察才具有重要的真实的意义。解放前,三座大山对农民的经济掠夺和剥削,除通过剪刀差这一途径处,还有封建地租、高利贷以及名

目繁多的苛捐杂税等。解放后，虽然还存在着剪刀差，但废除了旧社会压在农民头上的种种沉重负担。我们的农业税历来比较轻，很多副业没有抽税。同时，国家通过财政、信贷、商业等途径，每年都向农村投放巨额资金，支援穷社穷队改变生产条件，帮助社队企业发展生产。国家进行农田水利建设，森林的保护，人民公社干部的培养，农业科学事业的发展等等方面支出，都构成农产品价值的一部分，但却不是从农产品收购价格中得到补偿的。从这个角度看，农产品收购价格在保证能补偿生产成本并使社队获得积累以便扩大再生产和满足文化和其他社会需要的时候，适当低于其价值，也是必要的。我们还应看到，实现四个现代化，是工人和农民的共同任务。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资金，也需要工人和农民共同来负担。国家除了通过以税收形式向农民取得一部分收入外，也通过价格（价格低于其价值）向农民取得一部分收入，这是合情合理的。如果把所有这些情况同我们实行的缩小剪刀差政策结合起来研究、观察，那末，我们就能更明显地看到新旧社会的根本区别，更显出我们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关于价格总水平问题

为了研究这个问题，首先要了解影响价格变动的种种因素。这些因素概括起来不外乎分为生产性因素和分配性因素两个方面。

商品价值的变动，是价格变动的客观基础。价格是价值的表现形式，是价值的货币形态。商品价值的变动，是价格变动的客观基础。价值变动是决定价格变动的生产性因素。价值运动的一般规律是，由于生产力的进步，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单位商品活劳动和物化劳动消耗的不断减少，价值量是不断减少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时间节约规律成为首要经济规律。新的科学技术在生产中

的应用,生产专业化协作的发展,工人和技术人员熟练程度的提高以及经济管理的现代化都促使不断降低单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消耗,降低单位商品的价值量。所以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价值随着生产力发展而不断降低,成为有可能降低价格总水平的客观因素。但是,价格变动并不是和价值变动完全一致的。价格水平和比例的变动,除受价值这一生产性因素变动影响外,还受其他因素影响。主要有:劳动报酬的增长,积累的增长和非生产领域消费的增长等。这些因素的变动,都必须引起国民收入在积累和消费的分配方面发生变化,所以,都属于分配性因素。

(1)劳动报酬增长对价格的影响。在工业中,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同时,适当提高工人工资,就会引起新创造价值在劳动者为自己创造的价值和为社会创造的价值分配上发生变化,从而引起价格变动与价值变动的不相一致。因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是和价值降低的速度成正比例的,而工资的增长,却使价格不可能和价值的降低速度一样降低。劳动生产率提高愈快,单位产品价值降低就愈快;与此相反,工资提高愈快,则价格降低的可能性愈小。随着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工资也需要适当调整。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适当提高工人的工资,是我们既定的方针。所以,价格的变动是不可能和价值的变动相一致的。在工资增长速度慢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的条件下,价格的降低速度要慢于价值的降低速度。工资增长速度要慢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这是我们要遵循的一个原则。如果工资提高过多,工资的增长速度超过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那末,即使在价值降低的情况下,也可能引起成本和价格提高。这一点必须引起我们的注意。

上述影响价格变化的各种分配性因素,都在不同方面和不同程度影响人民币的发行量,从而影响着人民币的币值。人民币币值的变动是上述各种影响价格变动的分配性因素的综合反映。从上

面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商品价值将不断降低,为价格降低提供了可能性,但是,由于劳动报酬的增加和积累(货币形态)的增加,却使价格降低的速度要慢于价值降低的速度。当劳动报酬增长速度超过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或过多地增加积累时,反而会引起物价上涨。货币发行数量超过商品流通的需要量,就会引起物价上涨。各类商品价格互相影响,会使已经波动的物价更趋剧烈。

有一种说法认为,劳动生产率是不断增长的,单位商品的价值是不断下降的,因此,价格要符合于价值,就应不断降低价格;单位商品价值不断降低,而价格不降低,甚至有所上涨,是违反价值规律要求的。这种说法理论上是片面的,实践中是行不通的。应当看到,价格既然是价值的货币表现,所以,价格的变动,不仅取决于价值的变动,也取决于货币币值的变动。我们市场上流通的人民币币值是受多种因素的影响而变动的。由于这些因素的影响,使价格不可能随着价值的降低而降低,从实际工作看,在市场上流通纸币的条件下,认为价格必须随着价值的不断降低而降低是不可取的。不断降低价格不利于国家根据不同时期的不同要求,有计划地安排消费和积累的比例。消费品价格随着价值降低而相应降低,固然居民可以增加实际收入,但是这样就排除了在劳动生产率增长较快的时候适当增加积累在国民收入中的所占比重的可能性。不断降价,也排除了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相应地调整工资的可能性。而根据工人劳动的数量和质量适当地调整各阶层工人的工资水平,就能更好地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所以不断降价,也不利于按劳分配的原则的贯彻实行,不利于调动工人的生产积极性。同时,物价不断降低、不稳定,也不利于生产的正常进行。

在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产品价值不断降低的情况下,仍然保持价格总水平的相对稳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安定人民生活,都

是更为有利的。这样做，一是有更多的可能通过调整工资的办法来安排和改善人民生活，贯彻按劳分配。二是更有利于国家积累的安排，在生产不断增长的条件下，保证积累稳定的增长。三是从短期和长期来看，保持物价相对稳定，都有利于国民经济计划的安排和在企业中实行经济核算。

从影响价格变动因素的分析来看，保持价格总水平的相对稳定是可能的，在劳动生产率不断增长，价值不断降低的条件下，如果我们适当地增加劳动报酬，增加积累，控制国家管理费用和国防费用，使货币发行量的增加所引起的人民币币值降低速度大体上相当于商品价值降低的速度，那末，我们就能保持价格总水平的相对稳定。这不仅不违反价值规律的要求，而且正是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办事，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由于历史原因和现实条件，我们尽管能保持物价总水平的相对稳定，但从较长时期来看，则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一个时期内，价格总水平的一定程度的上涨是不可避免的。大家记得，解放前，物价飞涨。刚刚解放的时候，党和政府为了安定人民生活，恢复和发展生产，不管当时价格是否合理，要求首先把物价稳定下来。当时，物价稳定与不稳定是主要矛盾，而合理与不合理是次要矛盾。首先要解决主要矛盾，然后有计划、逐步地调整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价格。

农产品收购价格显著偏低，剪刀差偏大，是当时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问题之一。为了缩小剪刀差，就要求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而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则是影响我国物价总水平逐步有所上涨的第一个重要原因。农产品收购价格决定着直接投入市场或经过简单加工即在入市场的那部分农产品（包括粮食、食油、猪肉、羊肉、牛肉、蛋、禽、鱼、蔬菜、牛奶等）的销售价格。农产品收购价格还影响着以农产品为原料的那部分轻工业品的价格。解放后，由于提

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农产品的零售价格都有不同程度地有所提高。虽然粮食、肉、禽、蛋、鱼、蔬菜等销价提高幅度小于收购价提高幅度，但商业部门亏损很多，每年需要进行大量的财政补贴。这种状况，从长期看，不利于经营管理，不利于商品流通，也不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国家财政补贴有两面性。在一定条件下，如经济困难时期，对粮食等一些最基本的生活必需品进行补贴，以保障人民生活，是必要的，有积极的一面。但不能忽视不利于经营管理，不利于发展生产以及相应产生的某种消费品走后门等消极的一面。国家财政补贴不能说成都是社会主义优越性的表现。国家财政补贴，只能在一定条件下，对特定的一些产品实行，不应随意扩大。在条件具备的时候，就应缩小财政补贴范围，或取消各种财政补贴，完全按照经济规律办事，把销售价格提高到合理的高度。这种条件，就有我们有可能相应提高工资，保证在提高消费品零售价格的同时，不致降低职工生活水平。

工业中原材料、燃料价格偏低，是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另一个问题。为了改变原材料、燃料价格偏低的情况，就要求提高它们的价格。而提高原材料、燃料价格，是我国物价总水平逐步上涨的第二个原因。原材料、燃料价格偏低，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的产物。解放后，虽曾多次提高煤炭价格，至今原煤企业亏损面仍然很大。为了鼓励煤炭生产的积极性，较大幅度地提高煤炭的出厂价格是不可避免的。煤炭是工业的粮食，煤炭价格提高后，不能不对国民经济各部门产生影响，几个主要用煤部门如铁道、电力、机械、纺织部门本身利润高，不会因煤炭提价而提价。而用煤多的冶金、日用陶瓷、铁锅、水泥、砖瓦、蚕丝及民用煤等，由于煤炭价格提高，它们的产品价格水平必然要受到影响。

铁矿石的价格也是偏低的，目前，生铁出厂价格水平是解放初期根据鞍钢、本钢等几个大型企业的成本水平确定的。多年来，钢

铁冶炼的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而价格却一直没有动。目前,大型企业的成本较低,有一定的利润,但中型企业生铁成本一般高于出厂价格,造成长期亏损。如果煤和铁矿石提价,则对生铁价格影响更大,非大幅度提高生铁价格,不足以消除大量企业长期亏损的不正常现象。提高生铁价格必然影响到钢材以及其他产品的价格,特别是提高铸造生铁价格,对铁锅、火炉、农业机械、中小铁制农具的价格影响很大。

在工业中,加工工业产品的价格水平,一般说来是偏高的。比如,各类机械产品、石油制品、塑料制品、化学纤维织品、半导体收音机等都有降价的潜力。农业生产资料如农用设备、拖拉机、化肥、农药等的销售价格,虽然同农产品收购价格相比是偏高的,而同其他重工业加工产品价格相比却是偏低的。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价格的发展趋势是相对稳定略有下降。这是促使物价总水平降低的因素。以工业原料加工的工业消费品价格,虽有下降趋势,但由于它在整个消费品销售额中比重尚小,而以农业原料加工的工业消费品在整个消费品销售中却占有较大比重,同时,由于农产原料收购价格大幅度地提高,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消费品价格有着上升趋势,因此,就整个工业消费品销售价格发展趋势看,是相对稳定略有上升。

工资增长超过生产率增长,是我国物价总水平逐步有所增长的第三个原因。

一般说来,如果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高于工资增长速度,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生产长一寸,福利长一分,那末,工资的增长不会成为价格上涨的因素。。但是,过去、现在和将来一个时期内,我们都很难做到这一点,这也是不以我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下面,我们简单分析一下影响工资增长速度超过劳动生产率增长的几种情况。